

臺南市丹娜絲颱風車輛泡水或外力毀損慰助申請書

本人_____所有

汽車車牌號碼_____；大型重型機車車牌號碼_____

普通機車車牌號碼_____；微型電動二輪車牌號碼_____

於本市轄區內因丹娜絲颱風期間泡水或受外力毀損所受減損或滅失，依據「臺南市政府慰助丹娜絲颱風車輛泡水或受外力毀損實施計畫」，減損或滅失之價值，符合慰助資格，謹向貴區公所申請慰助金。

汽車或大型重型機車：新臺幣_____元(上限一萬元)，普通機車：新臺幣_____元(上限二千元)，微型電動二輪車(限已取得合格牌照之車輛才可申請)：新臺幣_____元(上限二千元)。

此致

臺南市_____區公所

項目	內容
(一) 申請人資料	1. 車輛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重型機車；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機車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電動二輪車 2. 姓名：_____身分證號或統一編號：_____ 3. 通訊住址：_____市_____區_____里_____鄰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_____室 4. 聯絡電話：(_____)_____/手機：_____
(二) 檢附文件	1. 車輛泡水或受外力毀損地點： (請註明地下室地址或概略地址的路邊或平面停車之場域) 2. <input type="checkbox"/> 行車執照影本。(請黏貼於次頁) 3. 車輛泡水或受外力毀損證明(<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或 <input type="checkbox"/> 影片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足資證明之資料：_____) 4. 下列車輛泡水或外力毀損所受減損或滅失費用證明文件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車輛修理之發票、收據或經營業登記汽(機)車維修業證明因泡水或受外力毀損而減損價值(如附件)等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監理單位核發之車輛報廢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轉賣車輛之契約書、過戶等並載明泡水事實或受外力毀損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經國稅局認定核發有關車輛因丹娜絲颱風期間減損價值之綜合所得稅核定災害損失證明書等證明文件。
1. 本表如有修改，請於修改處畫刪除線，並由修改者簽章。 2. 申請人對於本表個人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並願負法律責任。	
審核 結果 (申請人無須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審核 人員 (申請人無須填寫)

申請人(簽章)：_____

(請翻至次頁)

符合慰助資格者，將以撥款方式直接撥至申請人帳戶，請填寫帳戶資料：

1. 郵局：

局號	帳號	戶名

2. 其他金融機構：

機構名稱	分行代號	戶名	帳號

附件

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浮貼處

行車執照正面影本浮貼處

行車執照反面影本浮貼處

汽/機車泡水或外力毀損受減損或滅失費用證明文件浮貼處

汽/機車泡水或外力毀損受減損或滅失費用證明文件浮貼處

諮詢單位：1. 各區公所

2. 交通局裁決中心 電話：(06)260-0622

車輛受損證明

附件

茲證明_____車牌，引擎號碼：_____之

汽車、大型重型機車、普通機車、微型電動二輪車

因受泡水或外力毀損影響受損，其主要部件(列舉如下)：

_____等受損，

致無法使用，經評估後減損價值約新臺幣_____元，如有不實

願受法律責任，特此證明。

此致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開立證明單位：_____ (蓋發票章或免用統一發票章)

統一編號：_____

營業地址：_____

中華民國 114年____月____日

委 託 書

本人 _____ 因 工作繁忙 路途遙遠 _____ 無法前往辦理，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 114 年丹娜絲颱風車輛泡水或外力毀損慰助金申請事項，相關法律責任本人均予以承受。

委託人 姓名： _____ (簽名蓋章)

戶籍地址： _____ 市 _____ 區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街(路)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之 _____ 樓

國民身分證字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受託人 姓名： _____ (簽名蓋章)

戶籍地址： _____ 市 _____ 區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街(路)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之 _____ 樓

國民身分證字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請檢附雙方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並加蓋私章)

切 結 書

本人車輛(車號：_____)遭受 114 年丹娜絲颱風
泡水外力毀損申請慰助金，如有虛偽不實或其它不法情形
時，願負一切法律上的責任。

所填報之申請書暨檢附之文件與所載之資料均確實無訛，如
有造假或偽證不實者，願依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條等之規定移送
法辦，並繳回已領之全額慰助金。
特立本切結書為憑。

此致

學甲區公所

立切結書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住 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常見問題		回覆內容： 領有有效車籍之汽機車行車執照之車輛所有人符合下列規定者，之： (一)車輛於丹娜絲颱風期間，在本市37個行政區範圍內因淹水導致泡水或受外力毀損致遭受損失。 (二)車輛泡水或受損之價值或維修費用，機車(含掛牌微型電動二千元、汽車(含大型重機)一萬元；倘汽、機車修理或減損金額慰助額度，將以實際修理或減損金額補助。
慰助對象		自即日起至114年8月15日下午5點止。 (一)申請書(含行車執照影本、存摺影本—各金融機構皆可)。 (二)車輛泡水證明(照片或影片或其他足實證明之資料)。 (三)因車輛泡水或外力毀損致生重大損失之下列證明文件之一： 1. 車輛修理之發票、收據或經營業登記汽(機)車維修業證明因減損價值等證明文件。 2. 車輛報廢之證明文件。 3. 轉賣車輛之契約書、過戶等並載明泡水事實之證明文件。 4. 經國稅局認定核發有關車輛因丹娜絲颱風期間減損價值之綜核定災害損失證明書等證明文件。
受理時間		車輛於丹娜絲颱風期間泡水受損或外力毀損所在地之區公所。
應備文件		(一) 汽車(含大型重機)：一萬元。 (二) 機車(含掛牌微型電動二輪車)：二千元。 可以，請在申請期間，備妥相關文件向車輛泡水或受損所在地公所申請。
受理單位		於丹娜絲颱風期間，限在本市37個行政區範圍內因淹水嚴重導致水或外力毀損致受有損失者，方得申請補助。
慰助金額		不在補助範圍。 按程序受理、審核無誤後撥款。
車主非設籍臺南，但車在臺南泡水能否申請補助		不在補助範圍。
車主為臺南籍，但車在外縣市泡水能否申請補助		不在補助範圍。
泡水車輛報廢能否申請補助		不在補助範圍。
泡水或毀損車輛移置費用能否算在補助項目中撥款時間		不在補助範圍。
車輛慰助	<p>是否有申請懶人包</p>	<p>(一)車輛在颱風期間成為泡水車或因外力遭受毀損，請先拍下佐片。 (二)保留車輛維修、報廢、轉賣的發票收據證明文件。 (三)攜帶： 1. 行車執照影本。 2. 存摺影本。 3. 佐證照片。 4. 發票收據證明文件。 (四)備妥資料至車輛泡水或受外力毀損所在地之區公所申請。</p>
車輛慰助僅有汽機車，農車、農用機具泡水是否有補助		目前僅限一般領有牌照之汽車及機車，無牌照車輛未提供慰助。
汽車維修費用不到1萬元，是否可申請慰助金。		泡水車是指被車輛之電路板、發動機之重要部件被水浸泡受到影響行車功能性。 經訪汽車維修場，上述之部件因泡水維修，維修費均高於10000倘維修費未達10000元，應由申請人舉證維修費相關證明，倘確實可領取。
機車維修費用不到2千元，是否可申請慰助金		泡水車是指被車輛之電路板、發動機之重要部件被水浸泡受到影響行車功能性。 經訪機車維修場，上述之部件因泡水維修，維修費均高於2000元倘維修費未達2000元，應由申請人舉證維修費相關證明，倘確實可領取。
我人住在外縣市，在臺南遇到颱風，泡水車如何申請？		泡水車慰助金已提供線上申請作業，只要檢附相關佐證文件，且申辦，但必要時仍需繳交佐證資料的正本文件。
請問泡水(或受損)車輛維修一定要回原廠嗎？還是任何保養廠皆可		車輛維修費用並無限制特定保養廠或維修場，均可檢附車輛維修件或收據辦理申請。
請問因補助辦法出來前已將車輛送進保養廠處理，未拍照，還能申請補助嗎		未提供照片者，因不易認定車輛受損情形，請申請人出具切結書(均)，並附檢修泡水(或毀損)車輛證明文件或報廢泡水(或毀損)證明文件。
紅黃牌重型機車能比照汽車補助嗎？		排氣量251CC以上之重型機車，比照汽車標準慰助。
請問慰助車輛的申請書是一輛汽、機車寫一份嗎？如果汽機車車主是		各筆慰助金是分開核發的，故申請書以申請車輛區分，1台車填

車輛慰助